

广东省开平市人民法院

公告

(2026)粤0783民初4985号

张露予:

本院受理原告陈卫灯与被告张露予变更抚养关系纠纷一案,因无法以其他方法向你送达相关法律文书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,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举证通知书、应诉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、证据副本、民事裁定书等材料。原告诉讼请求:1、请求法院判令原被告婚生女儿陈誉丹(曾用名:陈柯岚)的抚养权变更归原告所有;2、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向原告一次性支付婚生女儿陈誉丹自2025年5月起至2026年5月的抚养费合计19500元(计算方式1500元/月×13个月),并自2026年6月起,于每月15号前支付婚生女儿陈誉丹的抚养费1500元,直至其年满18周岁止;3、请求法院判令被告配合将陈誉丹的户口迁移至原告名下;4、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。以上款项暂合计为19500元。你应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院民一庭领取上述材料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本公告期满后的十五日内,并定于2026年9月15日下午15时在本院第十四审判庭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,希依时参加,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

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日

联系方式: 0750-2279967 关助理、周书记员